

深圳市力合科创股份有限公司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特别提示
（一）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6 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了《关于召开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二）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否決议案的情况；
（三）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四）为了保障中小投资者权益，提高中小投资者对公司股东大会决议的重大事项参与度，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均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
二、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2023 年 10 月 16 日 14:3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3 年 10 月 16 日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3 年 10 月 16 日 9:15，结束时间为 2023 年 10 月 16 日 15:00。
三、会议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北区新荔路 1 号清华信息港科技楼七楼会议室
四、会议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会议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五、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六、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杨世山
本次会议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

（二）会议出席情况：
股东及授权代表：
通过现场网络投票的股数 10 人，代表股份 606,842,894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55.0635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数 2 人，代表股份 606,816,507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49.9569 %。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数 8 人，代表股份 62,026,377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5.1236 %。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8 人，代表股份 62,026,377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5.1236 %。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 0 人，代表股份 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0000 %。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8 人，代表股份 62,026,377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5.1236 %。
公司董事、监事以及现场和视频会议方式出席本次会议、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律师为本次股东大会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三、提案审议及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议案进行表决，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一）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以累积投票的方式选举郑耀生、陈寿生、刘仁展先生、曹海成先生、潘海生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该议案分项表决结果如下：
1.关于选举郑耀生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同意 666,754,98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68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61,938,472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小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 99.8533 %。
2.关于选举陈寿生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同意 666,754,979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68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61,938,472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小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 99.8533 %。
3.关于选举刘仁展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同意 666,770,179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91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61,963,672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小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 99.8208 %。
4.关于选举曹海成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同意 666,754,98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68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61,938,472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小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 99.8533 %。
5.关于选举潘海生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同意 666,754,98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68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61,938,472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小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 99.8533 %。
（二）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以累积投票的方式选举黄亚英先生、张汉斌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该议案分项表决结果如下：

1.关于选举黄亚英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同意 666,756,079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68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61,938,572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小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 99.8549 %。
2.关于选举张汉斌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同意 666,770,179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91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61,963,672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小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 99.8208 %。
3.关于选举吴光权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同意 666,754,98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68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

情况：同意 61,938,472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小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 99.8533 %。
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无异议。
董事会中兼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三）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以累积投票的方式选举刘彦孜女士、刘岩女士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与职工代表监事焦军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任期至第六届监事会届满，该议案分项表决结果如下：
1.关于选举刘彦孜女士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同意 666,770,28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91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61,963,773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小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 99.8209 %。
2.关于选举刘岩女士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同意 666,756,08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68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61,963,672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小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 99.8208 %。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一）深圳市力合科创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二）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深圳市力合科创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二三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力合科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17 日

证券代码：002243 证券简称：力合科创 公告编号：2023-063 号

深圳市力合科创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力合科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16 日召开了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第六届董事会成员，经第六届董事会全体董事同意豁免会议通知时限要求，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3 年 10 月 16 日以现场方式即时召开。本次应参加会议的董事 9 人，实际参加会议的董事 9 人。经全体董事一致推举，会议由董事郑耀生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内容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全体与会董事表决，通过以下决议：
一、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同意选举郑耀生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郑耀生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二、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副董事长的议案》；
同意选举曹海成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曹海成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三、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信息披露委员会和主任委员的议案》。
同意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信息披露委员会和主任委员名单如下（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

序号	姓名	职位	备注
1	郑耀生	主任委员	
2	陈寿生	委员	
3	曹海成	委员	
4	潘海生	委员	
5	吴光权	委员	独立董事

序号	姓名	职位	备注
1	黄亚英	主任委员	
2	张汉斌	委员	独立董事
3	刘仁展	委员	
4	刘彦孜	委员	
5	刘岩	委员	独立董事

序号	姓名	职位	备注
1	张汉斌	主任委员	独立董事
2	黄亚英	委员	
3	吴光权	委员	独立董事
4	刘仁展	委员	
5	潘海生	委员	

序号	姓名	职位	备注
1	张汉斌	主任委员	独立董事
2	黄亚英	委员	
3	吴光权	委员	独立董事
4	刘仁展	委员	
5	潘海生	委员	

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同意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的比例（%）	是否当选
5.01	选举刘岩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30,701,500	99.9906	是
5.02	选举许军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30,701,500	99.9906	是
5.03	选举刘彦孜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30,701,500	99.9906	是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同意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的比例（%）	是否当选
6.01	选举郑耀生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30,701,500	99.9906	是
6.02	选举刘岩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30,701,500	99.9906	是

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3	《关于修订〈深圳兴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31,400	6.7880	511,100	94.2120	0	0
401	选举王卫兴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30,300	5.5852	-	-	-	-
402	选举王卫兴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30,300	5.5852	-	-	-	-
403	选举曹晋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30,300	5.5852	-	-	-	-
404	选举徐宗法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30,300	5.5852	-	-	-	-
405	选举郑卫东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30,300	5.5852	-	-	-	-
5.01	选举何如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0,300	5.5852	-	-	-	-
5.02	选举许军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0,300	5.5852	-	-	-	-
5.03	选举华学军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0,300	5.5852	-	-	-	-
6.01	选举赵建峰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0,300	5.5852	-	-	-	-
6.02	选举赵文豪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0,300	5.5852	-	-	-	-

（四）关于选举及反对的有关情况说明
因议案 3 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2/3 以上审议通过。其余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1/2 以上审议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中伦上海律师事务所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同意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的比例（%）	是否当选
4.01	选举王兴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130,701,500	99.9906	是
4.02	选举王兴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130,701,500	99.9906	是
4.03	选举曹海成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130,701,500	99.9906	是
4.04	选举徐海英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130,701,500	99.9906	是
4.05	选举陈寿生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130,701,500	99.9906	是

5、《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证券代码：688146 证券简称：中船特气 公告编号：2023-021

中船（邯郸）派瑞特种气体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上市流通的网下配售限售股数量为 4,451,666 股，限售期为自中船（邯郸）派瑞特种气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船特气”）股票上市之日起 6 个月。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全部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
本次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3 年 10 月 23 日（2023 年 10 月 21 日为非交易日，上市流通日期顺延至 2023 年 10 月 23 日）。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数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3 年 2 月 27 日出具的《关于同意中船（邯郸）派瑞特种气体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4420 号），公司获准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79,411,765 股，其中 2023 年 4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挂牌上市。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总股本为 529,411,765 股，其中有限条件流通股为 470,334,019 股，无限条件流通股为 59,077,746 股。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限售股股东数量为 7,669 名，均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参与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并中签的配售对象，限售期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6 个月，该部分限售股股东对应的股份数量为 4,451,66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84%，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船（邯郸）派瑞特种气体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

本次本次除限售股并申请上市流通股份数量为 4,451,666 股，现限售期即将届满，该部分限售股将于 2023 年 10 月 23 日起上市流通；2023 年 10 月 21 日为非交易日，上市流通日期顺延至 2023 年 10 月 23 日。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数量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属于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限售期届满至今，公司未发生回购注销、公积金转增等导致股本数量变化的情况。

三、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的有关承诺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属于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各配售对象承诺所获配的股票限售期限为自公司股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6 个月。除上述承诺外，本次申请上市的网下配售限售股股东无其他特别承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申请上市的限售股股东均严格履行相应的承诺事项，不存在未履行相关承诺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序号	姓名	职位	备注
1	陈寿生	主任委员	
2	黄亚英	委员	
3	张汉斌	委员	独立董事
4	潘海生	委员	
5	刘彦孜	委员	

因公司相关人员选聘工作尚未完成，为保证公司经营正常运行，公司现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审计室主任、财务部长、证券事务代表将继续履职至第六届董事会完成相关人员聘任之日止。
特此公告。

序号	姓名	职位	备注
1	郑耀生	主任委员	
2	陈寿生	委员	
3	曹海成	委员	
4	潘海生	委员	
5	吴光权	委员	独立董事

1. 郑耀生先生简历：中国国籍，1966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曾任广州智通信息产业园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广州南创新科技园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副院长。现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党委书记，深圳清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郑耀生先生与除深圳清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之外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持有公司股票 61,200 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违规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失信信息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要求的任职资格。

2. 陈寿生先生简历：中国国籍，1964 年出生，博士研究生。曾任深圳市印刷版再生厂长、深圳市石化集团工业部副部长、深圳市通产明星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副董事长、董事长，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副董事长，中国塑料加工协会副会长、中国绿色印刷电子产业技术创新联盟副理事长。陈寿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违规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失信信息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要求的任职资格。

3. 刘仁展先生简历：中国国籍，1980 年出生，博士研究生。曾任牛津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牛津大学博士后研究员；历任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国际合作部部长、欧洲中心主任、院长助理、副院长。现任公司董事，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常务副院长，深圳清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刘仁展先生与除深圳清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之外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违规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失信信息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要求的任职资格。

4. 曹海成先生简历：中国国籍，1966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曾就职于吉林大学、深圳市中自行车（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深源运输（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投资管理公司企业二部；曾任深圳市投资管理公司企业二部副部长，现任公司董事，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曹海成先生与除深圳通产（集团）有限公司之外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违规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失信信息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要求的任职资格。

5. 郑耀斌先生简历：中国国籍，1966 年出生，《公司章程》规定的清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纪检监察干事、副主任、主任，深圳清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办公室主任兼信访办主任，深圳经济特区房地产权集团股份有限董事、党委副书记、工会委员会副主任。现任公司董事、党委副书记。郑耀斌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违规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失信信息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要求的任职资格。

6. 潘海生先生简历：中国国籍，1977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曾任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技术产业司、清华大学大学国际中心、科研院重大项目办、科技开发部等部门工作，现任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副总支部书记、副院长，深圳清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潘海生先生与除深圳清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之外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违规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失信信息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要求的任职资格。

7. 黄亚英先生简历：中国国籍，1962 年出生，二级建造师、博士生导师。曾任深圳大学法学院院长、中共深圳市委第五书记助理，深圳市第五、六两届人大常委会委员兼法制委员会委员，深圳市人民检察院专家咨询委员会委员。现任公司独立董事，中国国际贸易促进会副会长、深圳市七届人大常委会监察委员会委员、首批广东省涉案企业合规第三方监督评估机制专家库成员、广东省涉外法治人才库成员、方

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苏州兴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一次会议于 2023 年 10 月 16 日在公司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8 人。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进兴先生主持，公司监事、担任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董事会选举王进兴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
董事会选举王进兴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专业委员会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有关规定及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实施细则要求，在全面考察专业背景和工作经历的基础上，第五届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安排如
下：
（1）、战略委员会委员：王进兴、王泉兴、吉祖明、华永华，其中王进兴为主任委员。
（2）、审计委员会委员：何前、许左军、陈东英，其中何前为主任委员。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许左军、华永华、陈东英，其中许左军为主任委员。
4、提名委员会委员：华永华、王进兴、许左军，其中华永华为主任委员。
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的任期与第五届董事会相同。
表决结果：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长提名，续聘王进兴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王进兴，男，1963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2000 年 6 月至 2011 年 10 月在苏州兴业铸造材料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1 年 10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总经理，兼任苏州兴业材料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南通益丰工贸有限公司、苏州兴业兴销售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代表，苏州兴业材料科技泰州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中博未来教育科技（北京）有限公司董事、苏州市人大代表、曾任中国铸造协会副会长、中国铸造学会副会长、江苏省铸造协会副会长、荣获第六届全国铸造行业优秀企业家、全国优秀民营企业家荣誉称号。

5.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经公司总经理提名，续聘陆佳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陆佳，男，1983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中级会计师、税务师。曾任苏州天广税务师事务所、百达新材科技（苏州）有限公司，自 2008 年 4 月起任苏州兴业铸造材料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现任本公司财务总监。
6.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长提名，续聘蒋志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蒋志先生，198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职于广西明利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广西柳州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正信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襄阳天目先导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融资总监，现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2016 年 5 月取得上海证券

证券代码：603178 证券简称：圣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3-044

宁波圣龙汽车动力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宁波圣龙汽车动力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自 2023 年 9 月 27 日以来收盘价累计上涨幅度为 78.91%，同期申万汽车零部件行业平均涨幅为 4.41%，公司股票短期涨幅严重高于同期行业涨幅及上证指数，存在市场情绪过热情形。公司股票自 9 月 27 日至 10 月 16 日 8 个交易日中 7 个交易日收盘价涨停，但公司基本面并未发生重大变化，也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截至 2023 年 10 月 16 日，公司股票市盈率（TTM）为 68.01，同期申万汽车零部件市盈率（TTM）为 31.42，高于同期行业市盈率。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截至 2023 年 10 月 16 日，公司实际控制人罗玉龙、陈耀耀、罗力成直接或间接合计控制公司股票 156 亿股，占公司股本比为 65.99%，其余外部流通股占比为 34.01%，相对较小，可能存在非理性炒作风险。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公司股票 2023 年半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24.58 万元，比去年同期减少 35.1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37.99 万元，比去年同期减少 96.05%；毛利率为 12.70%，公司收入结构在短期内不会发生重大变化。敬请投资者注意生产经营风险。

●公司近期关注到有媒体将公司列为华为首车概念股，前期公司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公司通过青山工业、重庆小康等为赛力斯配套电子油泵等产品，并获得项目订单。2022 年度和 2023 年半年度，公司赛力斯配套赛力斯产品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1,915.10 万元和 1,022.88 万元，占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1.29%和 1.50%，占比较小，该项目产生的损益对公司经营影响较小。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股票自 2023 年 9 月 27 日以来收盘价累计上涨幅度为 78.91%，同期申万汽车零部件行业平均涨幅为 4.41%，公司股票短期涨幅严重高于同期行业涨幅及上证指数，

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及华孚时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黄亚英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违规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失信信息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要求的任职资格。

8. 张汉斌先生简历：中国国籍，1966 年生，硕士研究生，中国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香港华人会计师公会境外会员。曾任深圳市财政局注册会计师协会评审委员会委员、深圳市行业协会商会评审委员会评估专家、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第四届及第五届理事。现任公司独立董事，深圳德商会计师事务所首席合伙人、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深圳分会委员、深圳市创新科技委员会专家、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专家及深圳市专家人才联合会发起人，深圳兆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科安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深圳麦科田生物医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张汉斌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违规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失信信息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要求的任职资格。

9. 吴光权先生简历：中国国籍，1962 年生，硕士研究生。曾任中国航空技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任任计、财务管理助理、副经理、经理、副总会计师、副总经济师、总经理、董事长，江西江南信托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国航空技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总经理；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特级专务；中航通用飞机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晋航飞亚达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长、执行董事，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天虹数科商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长、法定代表人，招商局积余产业运营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长，深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华南城控股有限公司、大仙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主席。现任深圳总工会会长、中国工业经济联合会社团主席及全球产业研究中心主任，深圳市金龄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市梵境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深圳梵境智慧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董事长。吴光权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违规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失信信息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要求的任职资格。

10、于洁女士简历：中国国籍，1977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中级经济师。曾历任力合科创集团有限公司法律顧問、综合管理助理、总经理助理、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兼秘书。于洁女士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违规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失信信息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要求的任职资格。

证券代码：002243 证券简称：力合科创 公告编号：2023-064 号

深圳市力合科创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